臺北市就業服務處

115 年度中型現場徵才活動 參加廠商報名表

活動日期： □ 2 月 6 日(五)　□ 4 月 17 日(五)　□ 6 月 11 日
□ 7 月 17 日(五)　□ 9 月 18 日(五)　□ 11 月 13 日(五)

活動時間： 13：00 -16：00

活動地點：臺北市政府一樓中庭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 號)

或　臺北市區內其他適合場地(PS：6/11(四)場地為信義就服站)

※是否有勞資會議？(請勾選) □是，有勞資會議。　□否，並無勞資會議。
(30 人以上之公司，必需要有勞資會議)

公司名稱			統一編號		
負 責 人		員工數		連絡人	
地　　址				電　話	
				傳　真	
主要產品		e-mail			
公司簡介				福利制度	

需求職缺暨需求條件	職　稱	人數	學歷	工作內容	薪資待遇	工 作 地 點

1. 各站承辦人員電話及電子信箱請參考附件
2. 欲參加中型徵才活動之廠商請於活動日 2 個月前填妥後傳回，以利後續作業
(如：參加 9 月 13 日活動，於 7 月 13 日前回傳報名表)。
3. 報名時請 email 以下資料：(1) 報名表 (2) 職務說明書 (3) 公司或商業登記證影本。
{ 報名表及職務說明書請 email word 檔及 列印下來核上貴公司收發章或公司章的 pdf 檔}
4. 雇主對求職者或受僱者，不得以性別、年齡等為由，予以歧視。
5. 雇主不得對求職者為明示或暗示之性要求、 具有性意味或性別歧視之言詞或行為，作為勞務契約成立、存續、變更等之交換條件。
6. 雇主徵才時不得要求求職者先繳交報名費、工作保證金、意外險保費、訓練費或 拍照費等及事先購買產品或材料費等事宜。

7. 雇主應確實符合就業服務法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款公開揭示或告知職缺薪資範圍之規定，以保障求職人權益。
8. 所有工作內容和工作時間均需符合勞基法規範。
9. 所有職缺錄用人員之勞、健保需加保於報名公司下，並不得為派遣或承攬之職務。
10. 至少需提供 10 個以上之工作機會、其中 30%月薪不得低於 35000 元。
11. 以下情形，如查核屬實，將撤銷徵才公司報名機會：
    a. 徵才公司於近 1 年內有大量解僱、大量勞資爭議及減班休息之情形。
    b. 徵才公司於近 1 年內在臺北市違法勞動法令，經 1 次罰鍰 50 萬元(含)以上，或累積罰鍰達 100 萬元(含)以上之紀錄。

【活動配合項目】

<table>
<tr><td rowspan="2">1. 企業 LOGO 圖檔
*圖檔將利用於活動海報製作</td><td colspan="2">☐願意提供
(請隨報名表附檔回傳)</td><td>☐尚無需求</td></tr>
<tr><td colspan="3">1. 圖檔僅支援至 Adobe CS6 系列，版本過高請降轉。
2. 接受檔案格式：ai／pdf／jpg，請勿提供 Word／PTT 檔案格式。
3. 圖檔解析度 300dpi~350dpi，或圖檔像素長邊大於 3504 像素以上。
4. 未符合以上所述規格或解析度不足，本單位有權利不使用其圖檔於此場次設計規劃內，不再另行通知。</td></tr>
<tr><td rowspan="2">2. 接受媒體採訪意願
(主辦單位保有篩選的權利)</td><td colspan="3">☐願意接受媒體採訪</td></tr>
<tr><td colspan="3">☐暫無意願</td></tr>
<tr><td>3. 午餐：每攤位最多提供便當 2 個</td><td>☐葷食_____個</td><td>☐素食_____個</td><td>☐不需便當</td></tr>
<tr><td>4. 若緊急事故，實體徵才轉為線上徵才，是否參加</td><td colspan="2">☐願意參加線上徵才</td><td>☐不願意參加線上徵才</td></tr>
</table>

(為響應環保，現場備有飲水機不提供瓶裝水，請企業代表攜帶環保杯於現場使用)

臺北市就業服務處
中型徵才活動　參加廠商報名表職務說明書

廠 商 全 名	
工 作 地 點	
職 務 名 稱	
徵 才 條 件	學歷:
	證照:
職 務 內 容	工作時間:
	工作項目:
	工作專業知識及技能需求:
	工作複雜性及困難度:
	薪資待遇:
備　　註	□無經驗可　□需有____年(月)的_____經驗

✡ 以上說明若因不實填寫,致使勞資爭議應負一切法律責任。
✡ 本表僅限單一職務，若徵求多項職務時請分開填寫。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臺北市就業服務處
中型徵才活動　參加廠商報名表職務說明書

廠 商 全 名	
工 作 地 點	
職 務 名 稱	
徵 才 條 件	學歷:
	證照:
職 務 內 容	工作時間:
	工作項目:
	工作專業知識及技能需求:
	工作複雜性及困難度:
	薪資待遇:
備　　註	□無經驗可　□需有____年(月)的_____經驗

✡ 以上說明若因不實填寫,致使勞資爭議應負一切法律責任。
✡ 本表僅限單一職務，若徵求多項職務時請分開填寫。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